

天河区金融城东区 AT091417、AT091426 地块（AT0914 规划管理单元）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通告附图

审批单位:广州市人民政府
批准时间:2024年10月28日
批准文号:穗府函〔2024〕267号
用地位置:

规划范围位于天河区南部、紧邻金融城核心区,地铁4号线以东、5号线以南,距离珠江新城约7公里、距离广州东站约8公里。

批准内容:

1. 道路交通系统优化

结合用地需求,取消规划一横路局部路段,道路等级为规划支路,道路宽度12米。

2. 规划用地功能及指标调整

(1) 根据道路红线调整AT091417地块、AT091426地块用地边界。

(2) AT091417地块用地性质由商务用地兼容商业用地(B2/B1)调整为中小学用地(A33),用地面积由5775平方米调整为6763平方米(增加988平方米),建筑面积由90610平方米调整为不小于9073平方米,容积率不小于1.3,设置18班小学,规划落实一处5G基站。

(3) AT091426地块用地性质由公园绿地(G1)调整为公园绿地兼容中小学用地(G1/A33),用地面积由2345平方米调整为2373平方米(增加28平方米),允许AT091417地块的开敞活动场地局部设置于该地块。为提高开发灵活性,取消现行控规中绿地率65%的限制。

附注:

查阅网址: <https://ghzyj.gz.gov.cn/ywpd/cxgh/cxghtzgg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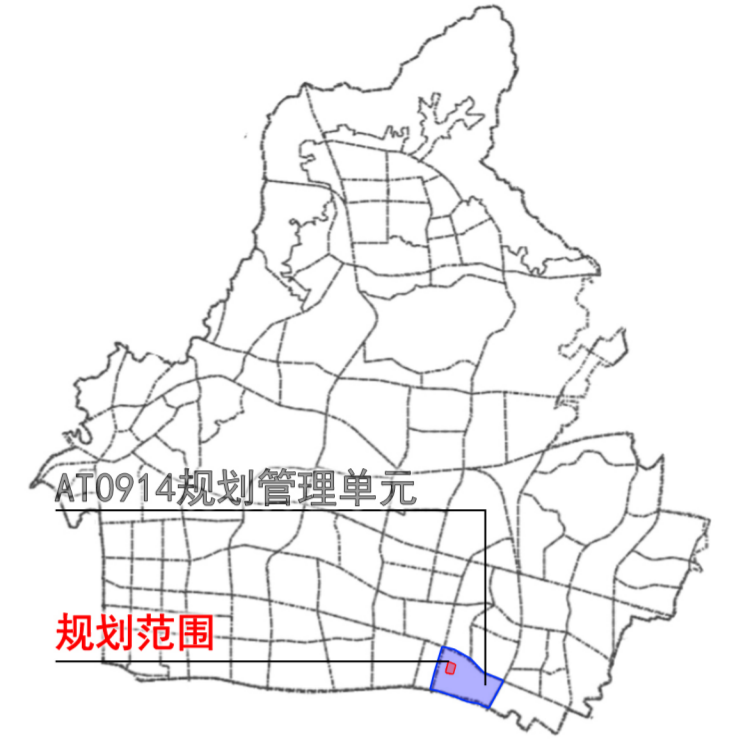


现行控规示意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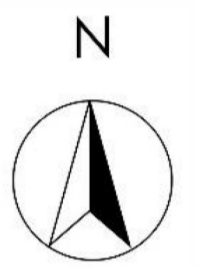


优化后控规示意图

规划管理单元区位图



编码



编码

AT0914

图例

- A33 中小学用地
- B2/B1 商务用地兼容商业用地
- G1 公园绿地
- G1/A33 公园绿地兼容中小学用地
- 地块范围
- 管理单元范围